

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文件

粤食协〔2022〕17号

关于发布 2022 年度广东省食品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的通知

各食品（含餐饮）企业，有关单位和个人：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社部令第 25 号）、《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和《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 号）要求，结合本行业实际，现发布 2022 年度我省食品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指南。

一、学习内容

围绕 2022 年省委、省政府和食品产业领域工作重点，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研究，确定 2022 年度我省食品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为“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食品营养与产品研发”、“新形势下的食品企业疫情防控”、“预制菜研发与质量管控”五个专题。

二、学时要求和学习形式

（一）学时要求。2022 年度专业科目总学习要求为 42 学时。专业技术人员可任选与上述专题相关的课程学习不少于 14 学时，再结合本单位或本人工作需要自行选择与本专业相关的课程学满余下学时，即可认定为完成当年度的专业科目学习任务。

（二）学习形式。专业技术人员可自主选择具有开办继续教育资质的施教机构。通过参加线上线下培训班、研修班或者进修班、继续教育实践活动、学术会议、讲座和访谈等活动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参加继续教育，计入本人当年继续教育学时。

（三）学时登记。专业技术人员接受继续教育情况必须真实准确地载入“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登记工作可由专业技术人员、施教机构和用人单位通过管理系统进行登记，或由该系统自动记录。

三、有关要求

继续教育是提升本行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综合素质的重要途径，也是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岗位聘任、申报职称的重要条件。专业科目学习是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专业技术人员可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参加培训，遵守学习纪律和有关制度，完成规定的继续教育学时，并学以致用，提高自身专业能力和水平。施教机构应当依法依规开展继续教育活动，按照学习指南编制教学计划并组织实施，保证教学质量。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应保证专业技术人员

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并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以及《关于完善广东省食品行业技术技能人才待遇保障机制的意见》（粤食药党字〔2021〕4号）精神，保障专业技术人员的学习培训经费。

